

農 業 部 函

地址：100臺北市南海路37號
承辦人：劉芳
電話：(02)2312－5875
傳真：(02)2312－3886
電子信箱：fangliu@moa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農業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2月1日
發文字號：農際字第113020133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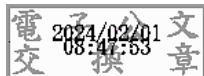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有關貴局所提「2024年臺南農漁產品海外拓銷計畫」及
「2024年臺南農漁產品海外參展拓銷計畫」二案，本部原
則同意補助辦理，復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復貴局本(113)年1月8日南市農銷字第1130102634號函及
112年12月22日南市農銷字第1121714074號函。
- 二、有關旨揭二案補助金額，「2024年臺南農漁產品海外拓銷
計畫」以新臺幣8,000千元為上限，「2024年臺南農漁產品
海外參展拓銷計畫」以新臺幣3,000千元為上限，請本摺節
原則編列執行。
- 三、旨揭二案所提計畫仍須經本部審查，相關內容及實際金額
應以核定計畫書為準，計畫審查過程如有疑問、修正建議
等，將另請貴局協助釐清及調整計畫內容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農業局

副本：

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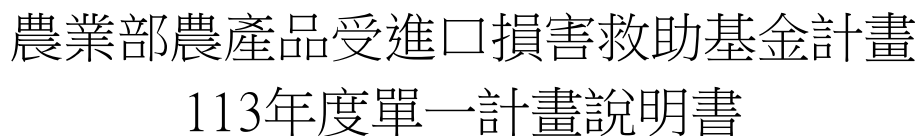
農業部農產品受進口損害救助基金計畫
113年度單一計畫說明書

113救助調整-際02（34）

2024年臺南農漁產品海外參展拓銷計畫

- 草稿 -

臺南市政府
中華民國113年1月



(一) 中文名稱： 2024年臺南農漁產品海外參展拓銷計畫
(二) 英文名稱：
(三) 計畫經費： 農業部 3,000 千元，配合款 3,500 千元，合計 6,500 千元

(一) 計畫性質：單一計畫
(二) 本年度計畫編號：113救助調整-際02（34）
(三) 去年度計畫編號：新提計畫

(一)機關名稱：臺南市政府
(二)計畫主持人：李建裕局長
(三)計畫總聯絡人：

四、計畫執行機關、執行人及計畫主辦人

五、執行期限

全程計畫：自 113年1月1日 至 113年12月31日
 本年度計畫：自 113年1月1日 至 113年12月31日

(一) 已完成之重要計畫成果摘要：
新提計畫



（二）擬解決問題：

- 一、臺灣農漁產品自2020年因COVID-19疫情造成國際運費高漲及氣候變遷影響，加上中國大陸對我國下達多項農產品禁令，導致出口數量下降，為降低外銷之衝擊，致力規劃海外拓銷，除鞏固既有市場，期能拓展其他市場，以因應中國對我國禁運之缺口，穩定臺南市農漁業產銷及穩定農漁產價格，保障農民利益。
- 二、臺南市為全國農業主要產區，生產大量優質農產品，除提供國內市場，外銷也是重要銷售管道，臺南主要外銷旗艦作物有鳳梨、芒果、文旦、青皮椪柑、柳丁、白(紅)柚、番石榴、楊桃、酪梨、火龍果、蜜棗等，鮮果外銷往往受限運輸距離以及航運期程充滿不確定性，過往多數臺灣生鮮農產品以運輸距離中國為大宗，漸成為我國外銷主力市場。近年中國禁輸我國多項農產品，進而轉戰其他鄰近國家，致部分回流至國內市場影響價格，為避免我農產集中於中國，並以權衡市場為考量，持續開拓高端市場及發掘潛力通路，以解決農產品對於單一市場的過度依賴。
- 三、臺南市依山傍海，漁業總產量約80,000公噸，主要漁產為養殖虱目魚、臺灣鯛、石斑魚、白蝦、文蛤、鱸魚及午仔魚等，其中虱目魚養殖面積、產量及產值皆為全國第一，因受疫情影響，外銷量下跌，為脫疫情影響，拓展外銷新通路，將更多的優良漁產推向國際市場。
- 四、偕同國內出口業者，透過國際性展覽及海外拓銷活動，將臺南特色產品及俱外銷潛力農產品，於國際場域展現臺南精湛農業實力；維持及開拓海外市場通路，建構質量穩定的供應體系，於海外大型通路成立臺灣農產品全年不間斷供應之貨架專區，確保供貨穩定、海外訂單永續。

（三）計畫目標：

1. 全程目標：

同本年度目標

2. 本年度目標：

- 一、臺南市為農業主要產區，生產多樣優質水果，其中芒果及文旦產量全國第1，鳳梨第2，番石榴第3，其優良品質廣受國內外消費者認可，為推廣臺南優質農產品國際化，除鞏固既有市場，同時開發國際潛在市場，持續推廣臺南地區果品(視本市當季季節產物而定)及農漁產加工品，銷往全球，先以亞洲區域食品展為先鋒，透過國際展覽，提高臺灣農產品曝光度，提升臺灣整體形象，將臺灣農特產推薦給日本、韓國、新加坡、東南亞及其他歐美國家，以增加國外市場訂單。
- 二、為解決農產品對單一市場過度依賴，並紓解農民面對農作物產量過度集中之壓力，規劃開拓新目標市場（通路），除推廣鮮果外，加強農（漁）產加工品拓銷，提升當地消費者對臺灣農產品認識與需求，以穩定產品



供應，改對變果品消費習慣，為臺灣農產品開闢新局面。

三、推廣臺南優質農產，建立「臺南」品牌形象，並結合觀光行銷，提升臺灣整體形象，將鮮果及臺南市農產加工食品推向國際，媒合國內農產食品業者與零售業通路商接軌。建立臺南於國際行銷專區及市場通路，健全整體產業結構。

（四）實施方法與步驟：

透過國際性展覽，將臺南農產品推向國際，由臺南市政府提供攤位，邀請臺南在地廠商攜帶優質產品展示，並辦理開展記者會，展示期間為使消費者認識產品，辦理試吃品嚐活動及促銷活動。期間同時規劃接洽海外通路，期達國外業者採購臺南農漁產品。

一、預計參展場次

（一）東京國際食品展（預計2024年3月5日至3月8日，共4天）

東京國際食品展，為亞洲最具規模之專業食品展。2023 年首次移師至 Tokyo Big Sight 場館舉辦，共計有 60 個國家館，2,562 家參展廠商，使用 3,144 個攤位，4 天展期吸引 7 萬 3,789 名買主，超過 8 成為日本當地食品通路批發、餐飲服務、製造商與零售業者等，海外買主則有來自 55 個國家計 12,319 名，是臺灣廠商與海外買主重要交流平台。

（二）新加坡食品展（預計2024年4月23日至26日，共4天）

新加坡食品展為東南亞最具規模之專業食品展，展覽結合食品及飲料、飯店、餐飲、烘焙、餐廳設備、食品及包裝機械、咖啡、廚藝比賽及辦理食品相關研討會等。2023年共有來自46個國家/地區之1,100家廠商家，其中70%來自海外，展出面積約達40,000平方公尺，共吸引來自96個國家/地區之50,221位買主參觀，為東南亞各國食品通路、餐飲服務、飯店業者、食品製造及零售業者重要交流平臺之一，更是我國食品業者拓銷東南亞市場的重要跳板。

（三）首爾國際食品展暨韓國拓銷（預計2024年6月11日至14日，共4天）

首爾國際食品展是韓國本地最大的專業國際食品展，首屆為1983 年。2022年在疫情影響下仍吸引來自28個國家地區、966家廠商參展，使用 1,743個攤位，其中來自海外的參展商達640家，為海外供應商進入南韓食品市場的重要平台。

二、實施步驟：

（一）徵展籌備

1.彙整近欲參加食品展資訊及效益評估報告，主單位單位展後報告等，擬訂參展計畫、執行細項及經費編列。

2.規劃促銷/試吃活動，提升整體效益。

（二）徵集廠商

1.積極爭取攤位邀請廠商同往展示產品。

2.協助廠商申請大會活動及登錄參展型錄，提高參展曝光度。

3.展場以臺南特色呈現，參展過程中，預計進駐翻譯人員及工作人



員主動積極進行展品推廣，提供試吃品嚐產品，吸引觀展人士靠攏。

（三）展後追蹤：

撰寫展後檢討報告，評估參展實質效益，並檢討本次尚須改善之處，做為未來參加其他或同展覽之規劃參考。

三、通路促銷

除參加食品展外，另以海外實體通路為主，可搭配電子商務，辦理主題式拓銷活動。配合臺灣農漁產品產季，以適合相關品項之銷售方式，於目標市場主要城市之百貨公司、超級市場、大賣場或農產品專賣店、電視購物或直播電商平臺辦理。

（五）重要工作項目：

重要工作項目	工作數量				預算金額(千元)		實施地點	備註
	單位	全程計畫目標 113年1月至113年12月	至112年度止累計成果	本年度預定目標	農業部經費	其他配合經費		
東京食品展及日本臺南鳳梨暨農產拓銷活動	次	1	0	1	0	2,500	日本	
新加坡食品展	次	1	0	1	1,000	500	新加坡	
首爾食品展及臺南芒果暨農產品拓銷活動	次	1	0	1	2,000	500	韓國	

（六）預定進度：

重要工作項目	工作比重%	預定進度	113年				備註
			1-3月	4-6月	7-9月	10-12月	
東京食品展及日本臺南鳳梨暨農產拓銷活動	40	工作量或內容	規劃、執行	彙整展期之問卷、問卷分析，效益評估，實際建議及展後成果報告	0	0	
		累計百分比	80	100	100	100	
新加坡食品展	30	工作量或內容	規劃	執行及彙整展期之問卷、問卷分析，效益評估，實際建議及展後成果報告	0	0	



		累 計 百分比	40	100	100	100	
首爾食品展及臺南 芒果暨農產品拓銷 活動	30	工作 量 或 內 容	規劃	規劃及執行	彙整展期之 問卷、問卷 分析，效益 評估，實際 建議及展後 成果報告	0	
		累 計 百分比	30	90	100	100	
累計總進度	百分比		53	97	100	100	

(七) 預期效益：

1. 可量化效益：

指標項目	單位	預期成果
		本年度
東京食品展參展廠商	間	10
新加坡食品展參展廠商	間	5
首爾食品展參展廠商	間	5
113年預期三場展參總接 獲訂單金額	億元	2

2. 其他政策效益或不可量化效益：

一、透過參展及海外拓銷活動，增加國際曝光度，提升臺灣整體形象，使海外民眾認識臺灣優質農產品，期增加國際市場競爭力及消費安全。

二、解決中國禁止我國農產品輸入困境，防止對單一市場過度依賴，紓解農產品產量過多壓力，開發海外潛力市場，為臺南農產品走入國際市場。

三、協助國內食品加工業者與東北亞及東南亞通路商接軌。

四、媒合廠商與他國產業之同業交流、異業相習的機會，創造更多跨國、跨領域商機。

五、112年臺南農特產代表隊參加「東京國際食品展」，接獲洽詢訂單鳳梨鮮果超過100噸、加工品食品及水產現場接獲訂單總金額達新台幣1億2,000萬以上，成果豐碩。今年參加新加坡食品展及首爾食品展，加速進軍韓國及東南亞市場，預估現場接獲訂單總金額達新台幣3億以上，較112年成長1倍以上。

七、計畫經費分類

(單位：千元)

經費類別	經常門	資本門	合計
補助費	3,000	0	3,000



八、預算細目

(一) 預算總表

計畫名稱：2024年臺南農漁產品海外參展拓銷計畫

會計人員核章：

計畫編號：113救助調整-際02（34）

單位：千元

預算科目代號	預算科目	農業部			地方政府配合款	其他配合款	合計
		經常	資本	小計			
20-00	業務費	3,000	0	3,000	3,500	0	6,500
22-00	委託勞務費	3,000	0	3,000	3,500	0	6,500
	合計	3,000	0	3,000	3,500	0	6,500



(二) 預算分配明細表

單位：千元

機關別		臺南市政府農業局	合計
收入預算	農業部撥款	3,000	3,000
	合計	3,000	3,000
支出預算	預算代號	預算科目	
	22-00	委託勞務費	3,000
	合計		3,000



(三) 預算明細表

1. 臺南市政府農業局

單位：千元

預算科目代號	預算科目	農業部			地方政府配合款	其他配合款	合計	說明
		經常	資本	小計				
20-00	業務費	3,000	0	3,000	3,500	0	6,500	
22-00	委託勞務費	3,000	0	3,000	3,500	0	6,500	配合款單位及說明詳如下表
合計		3,000	0	3,000	3,500	0	6,500	

預算明細表補充說明

單位：千元

預算科目代號	預算科目	經常門	資本門	小計	地方政府配合款	其他配合款	合計
22-00	委託勞務費	3,000	0	3,000	3,500	0	6,500

政府配合款如下：

臺南市政府農業局3,500千元。

說明如下：

2024海外拓銷經費明細

一、東京食品展(250萬配合款)

- 1.展場租金及裝潢費用200萬元。
- 2.展場佈置輸出費（燈光音響、螢幕、冷凍(藏)設備、洽談桌椅、背板、試吃品嚐餐具等）\$95萬
- 3.展售會果品促銷品嚐材料費（含加工品）10萬。
- 4.現場翻譯及工作人員15萬。
- 5.參展產品國際運費15萬。
- 6.外語文宣摺頁費用10萬。
- 7.雜支5萬。

二、新加坡食品展(100萬+50萬配合款)

- 1.展場租金及裝潢費用50萬元。
- 2.展場佈置輸出費（燈光音響、螢幕、冷凍(藏)設備、洽談桌椅、背板、試吃品嚐餐具等）\$70萬
- 3.展售會果品促銷品嚐材料費（含加工品）10萬。
- 4.現場翻譯及工作人員10萬。
- 5.參展產品國際運費5萬。
- 6.外語文宣摺頁費用2萬。
- 7.雜支3萬。

三、首爾食品展暨臺南芒果拓銷活動(200萬+50萬配合款)

- 1.展場租金及裝潢費用50萬元。
- 2.展場佈置輸出費（燈光音響、螢幕、冷凍(藏)設備、洽談桌椅、背板、試吃品嚐餐具等）\$70萬
- 3.展售會果品促銷品嚐材料費（含加工品）10萬。
- 4.現場翻譯及工作人員10萬。
- 5.參展產品國際運費5萬。
- 6.外語文宣摺頁費用2萬。
- 7.芒果上架電視購物或直播電商平臺100萬。（商品上架、宣傳、販售、購物平臺抽成(售價35%以上)、促銷搭贈果品、配合平臺上架周邊費用）



8. 雜支3萬。

**本計劃經費按實際執行情形相互勻支



(四) 計畫經費分攤明細表

1. 臺南市政府農業局

單位：千元

序號	單位名稱	金額	備註
1	農業部	3,000	
2	臺南市政府農業局	3,500	
計畫總經費		6,500	

九、適用政府採購法之項目

「法人或團體接受政府補助辦理採購，其補助金額占採購金額半數以上，且補助金額在公告金額以上者（須特別注意配合款編列額度之合理性），應依適用政府採購法之規定辦理。」



附錄、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檢核

事前警語提醒，避免受補助或委辦對象受罰

- (1) 申請人/受補助或交易對象(即補助或委辦對象)應自行注意是否具有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2條及第3條所稱「公職人員或其關係人」身分關係，並確遵同法第14條各項有關規定辦理【違反者，依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18條規定處罰】。
- (2) 申請人/受補助或交易對象如有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14條第2項規定情形，欲成立補助或交易行為前，應詳實填寫「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14條第2項公職人員及關係人身分關係事前揭露表」，主動於申請或投標文件表明身分關係；本案補助或交易行為成立後，將依法主動公開申請人前開揭露表件，以供公眾線上查詢。

請申請人/受補助詳閱上述讀警語後，確認並詳實填列（請勾選）

- ☐ 有，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14條第2項規定情形，已填妥「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14條第2項公職人員及關係人身分關係事前揭露表」
- ☒ 沒有，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14條第2項規定情形，免事前揭露；或非屬依第14條第2項規定需填寫事前揭露表者，免提供本表。

農業局「2024 年臺南農漁產品海外參展拓銷計畫案」

新臺幣 650 萬元墊付案 議案說明

- 一、案由：依據農業部 113 年 2 月 1 日農際字第 1130201334 號函同意本府辦理「2024 年臺南農漁產品海外參展拓銷計畫案」，同意經費新臺幣 650 萬元（中央補助 300 萬元，市府配合款 350 萬元），因未及納入本府 113 年總預算，為爭取時效，謹請貴會同意先行墊付，俾憑辦理後續相關作業事宜，俟 114 年預算時再予轉正。
- 二、補助期程：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
- 三、補助計畫執行工作項目：為拓展本市優質農產品進入國際市場，113 年規劃參加東京食品展、新加坡食品展及韓國首爾食品展，並同時於該國辦理農漁產品海外拓銷活動。
- 四、預期成果：112 年臺南農特產代表隊參加「東京國際食品展」現場接獲訂單總金額超過新台幣 1 億 2,000 萬元，成果豐碩，為進軍韓國及東南亞，今年爭取參加新加坡食品展及首爾食品展，預估現場接獲訂單總金額達新台幣 3 億以上。
- 五、相關附件：
農業部同意補助經費函。
研提農業部 2024 年臺南農漁產品海外拓銷計畫書（稿）。
- 六、本案規劃辦理場次：
 - （一）東京國際食品展暨日本臺南鳳梨暨農產拓銷活動。
 - （二）新加坡食品展暨農產品拓銷活動。
 - （三）首爾國際食品展及臺南芒果暨農產品拓銷活動。